

镇平县农业农村局

镇平县农业农村局 关于印发 2025 年镇平县农业农村局内部 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计划的通知

局属相关单位、股室：

现将我局 2025 年镇平县农业农村局内部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检查计划印发给大家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附件：2025 年镇平县农业农村局内部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检查计划



镇平县农业农村局

2025 年 1 月 2 日



2025年镇平县农业农村局内部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检查计划

序号	抽查事项名称	抽查依据	检查主体	事项类别（一般检查事项或重点检查事项）	检查对象	抽查比例	抽查频次	检查方式	备注
1	农药监督检查	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》第二十一条第二款 2.《农药管理条例实施办法》第三十二条。	镇平县农业农村局	重点检查事项	农药生产经营者	20%	一年一次	不定向	
2	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检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》第三十四条	镇平县农业农村局	重点检查事项	农产品生产（种养）主体	20%	一年一次	不定向	
3	饲料、饲料添加剂监督检查	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》第二十一条第二款； 2.《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266 号）第三十二条第一款。	镇平县农业农村局	重点检查事项	饲料、添加剂生产企业	20%	一年一次	不定向	
4	兽药质量监督抽查	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》第二十一条第二款； 2.《兽药管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 404 号）第十四条第二款、第四十四条。	镇平县农业农村局	一般检查事项	兽药生产、经营企业	20%	一年一次	不定向	
5	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检查	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》第三十四条第一款； 2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》第五十六条； 3.《生猪屠宰管理条例》第二十一条第一款； 4.《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 536 号）第二十七条、第四十六条第一款。	镇平县农业农村局	一般检查事项	动物饲养场（养殖小区）、畜禽屠宰企业、生猪屠宰厂（场）、生鲜乳收购站、生鲜乳运输车辆	20%	一年一次	不定向	

6	进行农业机械安全监督检查	《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563号, 2016年02月06日国务院令 第666号、2019年03月02日 第709号《国务院 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》，对该条例进行了修改）第四十条。	镇平县农业农村局	一般检查事项	农田、场院等场所的农业机械	20%	一年一次	不定期	
7	农产品行业抽查计划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》	镇平县农业农村局	一般检查事项	农产品经营主体	20%	一年一次	不定期	
8	对生猪定点屠宰场（厂）设立的行政检查	《生猪屠宰管理条例》	镇平县农业农村局	重点检查事项	畜禽屠宰企业、生猪屠宰厂（场）	20%	一年一次	不定期	
9	对养殖场、屠宰场的行政检查	中央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文件《关于进一步 步加强“瘦肉精” 监管工作的意见》	镇平县农业农村局	一般检查事项	养殖场、屠宰场	20%	一年一次	不定期	
10	对使用禁用渔具、禁用捕捞方法的行政检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》第三十条；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实施细则》第三十八条；	镇平县农业农村局	重点检查事项	天然水域	20%	一年一次	不定期	
11	对水域滩涂养殖证的检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》第四十条	镇平县农业农村局	一般检查事项	水产养殖户	20%	一年一次	不定期	
12	对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驾驶人的行政检查	《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》第五十二条	镇平县农业农村局	一般检查事项	农机合作社	20%	一年一次	不定期	